

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
业开发区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辖区内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辖区内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辖区内统筹推进实施竞争政策，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依授权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监管工作。

（四）负责监督管理辖区内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监督管理价格收费、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广告活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等。

（五）负责辖区内质量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六）负责辖区内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七）负责辖区内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

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八）负责辖区内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辖区内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

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

（九）负责辖区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

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负责统一管理辖区内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一）负责辖区内标准化工作，管理采用国际标准工作，监督标准的贯彻执行。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辖区内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负责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负责辖区内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知识产权和专利工作的法律、法规与方针、政策，负责辖区内促进知识产权运用、知识产权转移转化、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指导知识产权

中介服务机构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422.7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422.7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2.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56.75 万元，降低 11.83%，主要原因：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均有下降。

(二) 支出总计 422.7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422.24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9.88%。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64.8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7 万元。

2. 项目支出 0.5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12%。主要包括食品药品宣传、抽检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56.75 万元，降低 11.83%，主要原因：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均有下降。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无结转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22.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2.24 万元，项目支出 0.5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6.75 万元，降低 11.83%，主要原因：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均有下降。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0.62%，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0.51%，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2.76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15 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87.63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略有调增。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0.52 万元，主要是食品药品宣传、抽检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支

出为以前年度指标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5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8.47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取暖费、活动费、生活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0.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尚未支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4.09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经费下降。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05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补缴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工退休补缴职业年金，临时调增指标。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3.24 万元，主要是伤残人员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与去年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 13.06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2.47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0.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经费下降。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59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伤保险等支

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与去年基本持平。

4. 住房保障支出 45.70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7.52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与去年基本持平。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8.18 万元，主要是购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经费下降。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7.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运营，合理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87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接待。

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因公接待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87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运营，合理支出。比上年减少 4.08 万元，降低 34.14%，主要是开源节流，节约经费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7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加油、车辆保险、车辆维修维护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2.2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84.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37.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88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23.29 万元，降低 38.07%，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运行经费下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报废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2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422.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2.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严格执行年初预算，并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完成各项工作部署，各项预算绩效指标均达到优秀。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无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2.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88.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5.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5.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2.7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2.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22.76	总计	62	422.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2.76	422.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15	288.1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88.15	288.15					
2013801	行政运行	287.63	287.63					
2013812	药品事务	0.52	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5	7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61	72.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7	18.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09	34.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5	20.05					
20808	抚恤	3.24	3.24					
2080802	伤残抚恤	3.24	3.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6	13.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6	13.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7	12.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9	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70	45.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70	45.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2	27.52					
2210203	购房补贴	18.18	18.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2. 76	422. 24	0. 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 15	287. 63	0. 5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88. 15	287. 63	0. 52			
2013801	行政运行	287. 63	287. 63				
2013812	药品事务	0. 52		0. 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 85	75. 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 61	72. 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 47	18. 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 09	34. 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 05	20. 05				
20808	抚恤	3. 24	3. 24				
2080802	伤残抚恤	3. 24	3. 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 06	13. 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 06	13. 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 47	12. 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59	0. 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 70	45. 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 70	45. 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 52	27. 52				
2210203	购房补贴	18. 18	18. 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2.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88.14	288.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5.85	75.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06	13.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70	45.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2.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2.76	422.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22.76	总计	64	422.76	422.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
业开发区分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22.76	422.24	0.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8.15	287.63	0.5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88.15	287.63	0.52
2013801	行政运行	287.63	287.63	
2013812	药品事务	0.52		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5	7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61	72.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7	18.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9	34.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5	20.05	
20808	抚恤	3.24	3.24	
2080802	伤残抚恤	3.24	3.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6	13.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6	13.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7	12.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9	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70	45.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70	45.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2	27.52	
2210203	购房补贴	18.18	18.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4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4.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02.12	3020	办公费	0.18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85.84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81.55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3020	水费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4.09	3020	电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20.05	3020	邮电费	1.62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7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	3021	差旅费	0.15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27.52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7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12.00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24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1.72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1.1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4.28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0.23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7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16.00	3120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7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84.36	公用经费合计					37.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4 年度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7.87	7.87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87	7.87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7	7.87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63002 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2103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466. 52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466. 52														
年度主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09. 1354	109. 13	100%	10	1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20. 773765	20. 77	100%	10	1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其他）									1. 110279	1. 11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291. 223677	291. 22	100%	10	10				
年度目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市场监督管理运行经费，保障百姓餐桌食品安全。									按要求完成预算执行。								
绩效指标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 5	3. 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 3	3. 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 3	3. 3								

			工作 质量 达标 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 理	依 法 行 政 能 力		管 理 规 范		全 部 或 基 本 达 成 预 期 指 标 100%- 80% (个)	1	3.3	3.3						
			综 合 管 理 水 平		管 理 规 范		全 部 或 基 本 达 成 预 期 指 标 100%- 80% (个)	1	3.3	3.3						
	预算执 行	预算执 行效率	预 算 执 行 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 算 调 整 率	<=	5	%	5	1	1.6	1.6						
			结 转 结 余 变 动 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 率	预算编 制管理	预 算 绩 效 目 标 覆 盖 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8	0.8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控制率	=	95	%	95	1	1.6	1.6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1.6	1.6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1.8	1.8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产品质量安全和监管水平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6.8	6.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5	%	95	1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民众满意度	>=	100	%	100	1	6.6	6.6						

			体制改革成效		有效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1.6	1.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保障人民生活持续发展	>=	100	%	100	1	1.6	1.6						
		创新驱动发展	信息化相关制度完善度		有效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1.8	1.8						
总评价得分											2022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优化流程效率，强化绩效控成本，动态监控防偏差，信息技术助管控，精准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已审核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绩效基本完成，已审核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2 年中央财政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25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辽宁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工作安排和部署,在 2022 年度开展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宣传、监督检查和抽验工作,此项资金由国									按要求进行食品药品监督检查,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企业检查数	>=	50	次	50	100%	7.1	7.1							
			食品安全宣传次数	=	10	次	10	100%	7.1	7.1							
			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数	>=	10	个	10	100%	7.1	7.1							
		质量指标	抽验不合格食品核查率	>=	90	%	90	100%	7.1	7.1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完成率	>=	90	%	9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食品安全宣传的及时率	>=	90	%	9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成本	<=	1	元	1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收益	>=	90	万元	90	100%	7	7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市场秩序和经济发展稳定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6	6.6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保护生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6	6.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市场监管能力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6.6	6.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	6.6	6.6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0	%	90	100%	6.6	6.6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建议								√		强化智慧监管，完善全链条管理，优化标准体系，推动社会共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已审核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